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新增1万吨/年度催化剂资源化再
生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拟报批版)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日期	4
3.1.1. 公示方式	4
3.1.2. 报纸	5
3.1.3. 张贴	6
3.1.4. 其他	7
3.2. 查阅情况	7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其他	9
7.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恒达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新增1万吨/年废催化剂资源化再生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公司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主要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的形式,调查对象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通过公示及调查工作的开展,本项目已广泛被项目影响区的公众所了解。

建设单位在环评单位的协助下,通过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http://www.xjhbcy.cn/>)发布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情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获取方式等,同步通过新疆法制日报公开信息;项目在公示后,未收到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http://www.xjhbcy.cn/>)公示本项目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后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第一次项目公众参与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http://www.xjhbcy.cn/>) 刊登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xjhbcy.cn\)](http://www.xjhbcy.cn/))，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详见图 1。



图 1 项目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日期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情况概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已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1.1. 公示方式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http://www.xjhbcy.cn/>）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详见下图2。



图 2 项目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截图

3.1.2. 报纸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及 2023 年 10 月 11 日，在新疆法制日报上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示，载体选择和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详见下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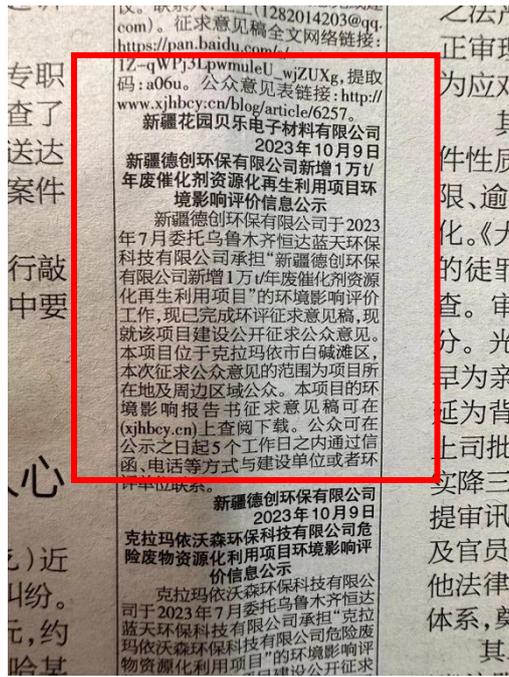


图 3 本项目报纸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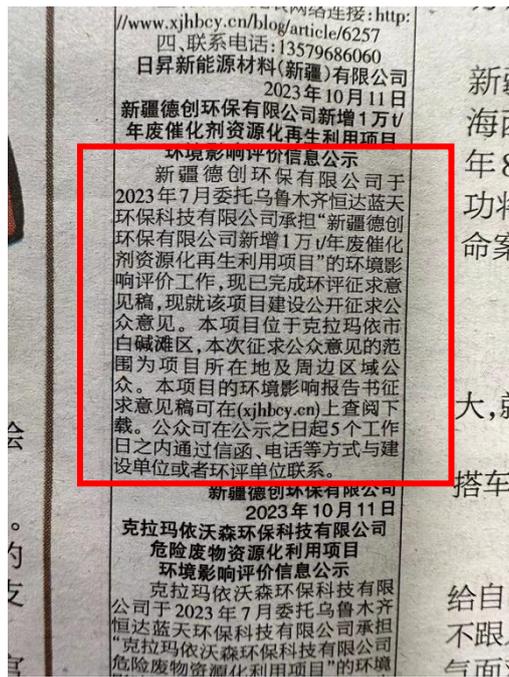


图 4 本项目报纸公示照片

3.1.3. 张贴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项目所在区域周边公告栏张贴了项目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张贴区域的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照片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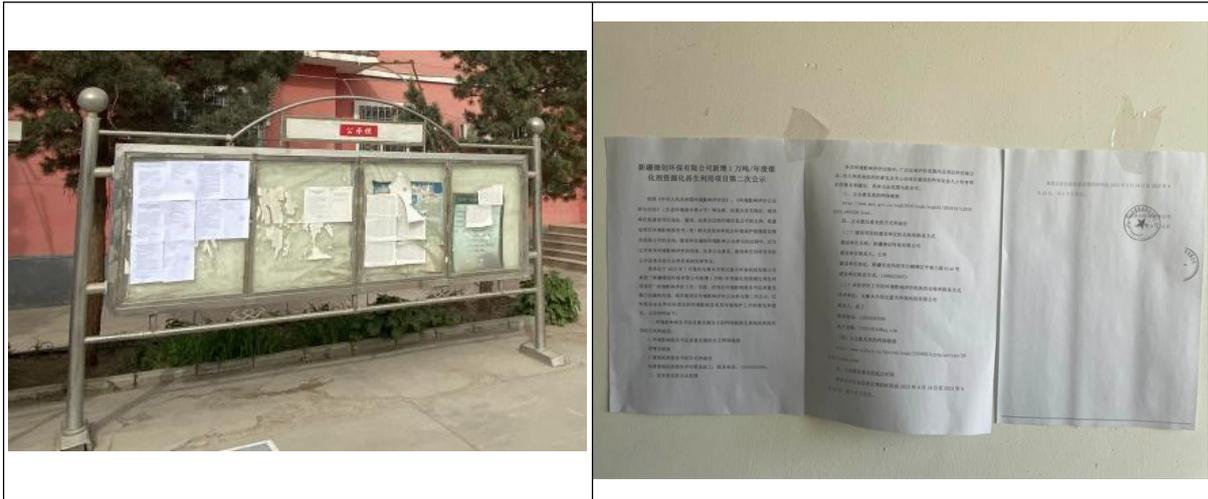


图 5 本项目张贴公示照片

3.1.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除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http://www.xjhbcy.cn/>）公示、新疆法制日报、项目所在区域公告栏张贴公告外，项目没有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3.2.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在项目所在地设置了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无公众前来查阅。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向兵团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23 年 4 月 23 日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1) 网络

本次报批前公开方式为网络公开，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http://www.xjhbcy.cn/>)，选择该网站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



图 6 项目拟报批公众参与公示截图

7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相关文档保存于我公司办公室，已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新增1万吨/年废催化剂资源化再生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新增1万吨/年废催化剂资源化再生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承担。

新疆德创环保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2日

